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王国海	238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	注册会计师					
数量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官	836 人				
2023 年(经审计) 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 83 / Z	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 99 / Z	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 40 / Z	元			
2023 年上市公司 (含 A、B 股)审 计情况	客户家数	675 家				
	审计收费总额	6.63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 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 和商务服务业,房地产业,金融业,交通运输、 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文化、 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采矿业,农、林、牧、 渔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	513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4次、自律监管措施6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5人次、自律监管措施13人次、纪律处分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50人。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 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 注册会计 师	何时开始 从事上市 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 在本所执 业	何时开始 为本公司 提供审计 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 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 伙人	林旺	2009 年	2007 年	2009 年	2022 年	签署或复核: 屹通 新材、利通电子、 华海药业、晶瑞电 材等公司年度审计 报告
签字注 册会计 师	林旺	2009 年	2007 年	2009 年	2022 年	签署或复核: 屹通 新材、利通电子、 华海药业、晶瑞电 材等公司年度审计 报告
	姚太海	2017年	2015 年	2016年	2018 年	签署或复核: 西力 科技、万通智控、 硕华生命等公司年 度审计报告
项目质 量控制 复核人	翁祖桂	2010年	2007年	2019年	2023年	签署或复核: 博威 合金、同飞股份等 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注: 姚太海 2018-2020 年度为审计项目组成员,非签字注册会计师,2021 年开始签署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 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 2023 年财务审计费用为 68 万元, 2023 年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10 万元, 两项合计 78 万元。2024 年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 以及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 按相关规定和要求, 通过招标方式确定。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理层根据 2024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 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包括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 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机构选聘情况

公司通过邀请招标方式进行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选聘,于 2024 年 8 月 5 日在公司官网发布了《2024 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招标公告》,并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向被邀请投标人发出了招标文件。2024 年 8 月 9 日,公司收到被邀请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材料,于 2024 年 8 月 12 日组织财务部、证券部和审计委员会对参聘资料进行联合评审,根据评标结果,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二) 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审计委员会对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评标过程进行了监督,并根据评标结果于 2024 年 8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对中标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认真的核查,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程序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

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 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